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内控鉴证专项报告

广会专字[2017]G17000190049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2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
自我评估报告3-6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7]G17000190049 号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银河”）董事会编写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报告。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保持其有效性是金银河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金银河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评价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金银河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报告仅供金银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材料之用，除非事先获得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如未经同意用于其他目的，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韶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 灏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天宝利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风险评估、人力资源、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以及内部信息传递等内容。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市场竞争风险、原材料价格重大波动风险、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技术风险。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文件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的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程度等因素，确定了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缺陷等级	定义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1)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2)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 1%。
重要缺陷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1) 资产总额的 0.5% $\g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2) 营业收入的 0.5% $\g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缺陷等级	定义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2)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
- (2)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 (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 (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5)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6)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及时整改。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1)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 (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 (4)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6)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及时整改;
- (7) 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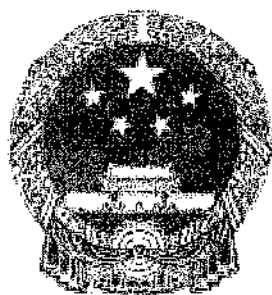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50162014034423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827260072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1001-1008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洪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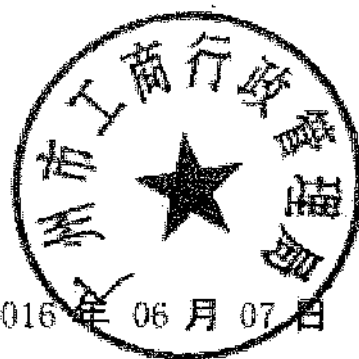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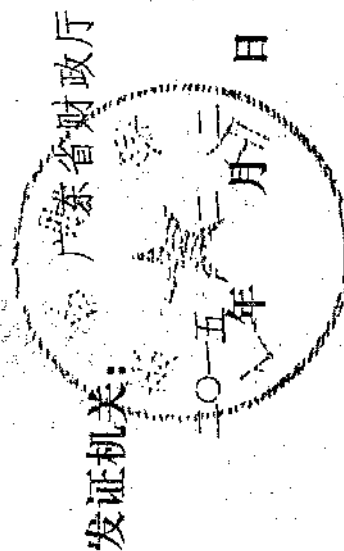


2016年06月07日

证书序号: NO. 0207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蒋洪峰

办公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1001-1008 房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4010079

注册资本(出资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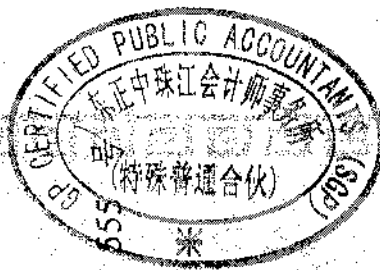
104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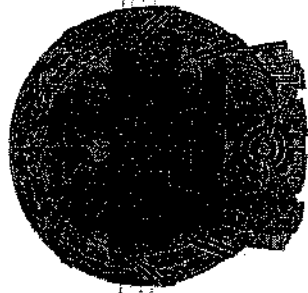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粤财会[2013]45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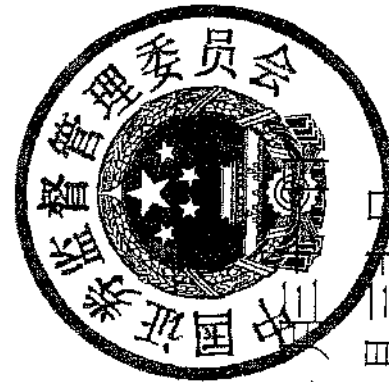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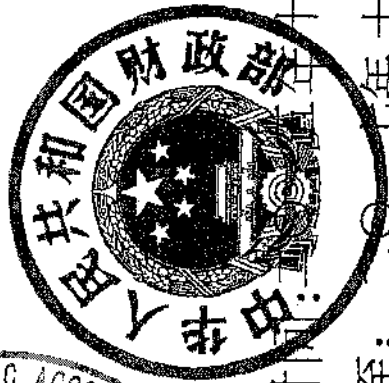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46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蒋洪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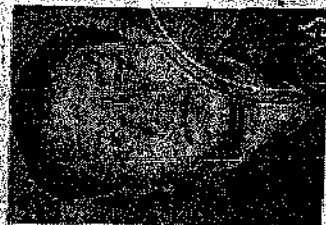


证书号: 5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姓名: 王韶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12-17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20103196812172032
 执业证书号: 320103196812172032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注册

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
 CPA
 年度注册
 2016年 4月 06日

月 日

证书编号: 44010001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年六月七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根据粤财会[2015]15号转制为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 11月 24日
 /y /m /d

姓名: 潘璇
 Full name: 潘璇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09-24
 Date of birth: 1973-09-24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104730924072
 Identity card: 440104730924072



证书编号: 440100010030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010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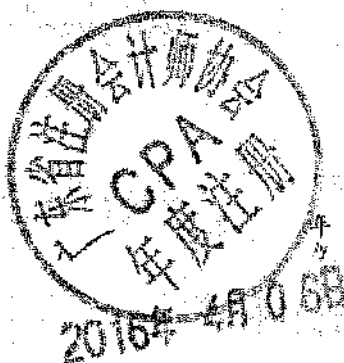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Date of Issuance: 1997/12/30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发[2015]44号转制为

